

证券代码：839365

证券简称：数尔安防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365	数尔安防	2021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六合律师事务所李昊律师、鲍贝贝律师。

（七）会议地点

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38 号 1 幢东三层 B 区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9）、《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0）。

（四）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

（七）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以及资本公积情况，考虑公司未来发展以及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 2020 年度进行利润分配转增股本，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八）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修改《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本次修订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九）审议《预计关联交易》议案

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 2021 年 5 月 8 日至 2022 年 5 月 8 日（含起止日当日）发生的银行贷款拟由公司关联方傅清新、傅清丽、陈家云、朱中祥、罗慧敏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大写金额：叁仟万元整），上述担保的保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担保协议主要内容以公司股东、公司与银行协商确定。

上述担保系公司向银行融资时银行出于风险控制角度要求提供的增信措施，相关关联方就上述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亦不要求提供反担保措施。董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经营所必须，有利于公司从银行获得融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2、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18日9时30分至10时00分

（三）登记地点：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38号1幢东三层B区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陈煜华

(二) 会议费用：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 《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